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|  |
| --- |
| **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年05月17日** |
| **發文字號：工程企字第1130100270號** |
| **根據 政府採購法第63條第1項** |
| **本解釋函上網公告者：企劃處 第3科 陳 (先生或小姐)** |
|  |
| 附件： [資訊雲端服務採購契約範本\_1130517.doc](javascript:void(0)) |

|  |
| --- |
| **主旨:檢送本會擬具之「資訊雲端服務採購契約範本」，其電子檔 並登載於本會網站（進入首頁http://www.pcc.gov.tw後， 點選政府採購>招標相關文件及表格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機關。**  說明:  **一、依政府採購法第63條第1項規定，各類採購契約以採用主管機關（本會）訂定之範本為原則。 二、為周延旨揭採購範本內容，本會業與相關公協會、廠商討論，訂定旨揭採購範本，適用範圍為提供既有軟體系統轉換至雲端服務、雲端服務(SaaS)及雲端平台(PaaS/IaaS)公有雲與私有雲之線上服務。** |